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
承辦人:科員 王若蕎

電話:(04)22289111分機54530

傳真:(04)25263476

電子信箱: imagine761029@tc. edu. tw

受文者: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:中市教終字第110003422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(38704000E_1100034228_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教育部110年「全國語文競賽—閩南語朗讀文章」徵 稿活動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5月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000620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符合教育部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之競賽宗旨,加強推行語文教育,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徵稿活動,請鼓勵所屬踴躍投稿,尤以撰寫適合國中小學生朗讀之文章為佳。

三、徵稿資訊如下:

- (一)徵稿時間:110年5月1日起至110年6月30日止。
- (二)錄取通知時間:110年10月1日前(以電子郵件及簡訊通知)。
- (三)收件方式:一律採電子郵寄,請寄至活動專屬信箱: blg. sce@deps. ntnu. edu. tw。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活動專 線0800-699-566或02-77493664。







- (四)注意事項:為提高初審效益,投件時,請投稿者先依文章內容逕自評估為適合學生朗讀或成人朗讀,故請於文章首行及檔名註明為:「學生朗讀組」或「成人朗讀組」。
- (五)徵選作品一經採錄,每篇稿費為新臺幣900元。相關規定 及細節,請至活動網站查詢。

四、檢附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: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(小學部)、嚴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嚴格高級中學(小學部)、市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市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蘋東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

副本:本局終身教育科電2021/05/07



